

#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一部分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概况

### 一、越秀区妇女联合会职能简述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是区委主管妇女儿童工作的部门。主要职责包括：

1、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团结、动员、组织妇女群众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为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服务。

2、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和男女平等思想，教育、引导妇女群众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弘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积极推动和开展对妇女的科技文化及生产劳动技能教育，全面提高妇女素质。

3、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关注并加强研究涉及妇女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区委反映社情民意，提出对策建议；指导基层妇女组织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并加强自身建设。

4、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案的拟定、修改；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为基层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5、联系社会各界妇女组织，指导开展妇女工作；积极发展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及海外侨胞妇女的联谊，促进祖国统一。

6、协助区委、区政府做好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7、完成区委和上级妇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设行政单位 1 个。

## **三、部门人员构成**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总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在职 6 人、离退休 7 人。

##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274.41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184.56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	33	0.00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0.00	五、教育	34	0.00
四、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	35	0.00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0.00
六、其他收入	8	10.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49.69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7.32	九、医疗卫生	38	0.00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2.88	十、节能环保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0.00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0.00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9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8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9	37.16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50	0.0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15.61
	24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b>25</b>	<b>284.61</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4</b>	<b>287.02</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00	结余分配	55	0.00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5.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3.17
	28			57	
<b>合计</b>	<b>29</b>	<b>290.19</b>	<b>合计</b>	<b>58</b>	<b>290.19</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 (1+3+4+6+7+8) 行； 29 行= (25+26+27) 行； 54 行= (30+31+...52) 行； 58 行= (54+55+56) 行。

##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缴 款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政府性 基金	合计		其中：财 政专户管 理资金	合计			其中：	合计	其中：	
													本级横向 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 政拨款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84.61	27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0	7.32	2.88	
201		一般公共服 务	184.56	18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 生育事务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299		其他人口 与计划生育 事务支出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 务	182.82	18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5.48	8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97.34	97.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6	3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6	3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3	15.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3	2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2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0	7.32	2.88
22999	其他支出	13.2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0	7.32	2.88
2299901	其他支出	13.2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0	7.32	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2+4+5+7+8+9) 栏；2 栏≥3 栏；5 栏≥6 栏；9 栏≥ (10+11) 栏。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合计	其中：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287.02	174.07	70.15	11.20	92.66	112.9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84.56	87.22	70.15	11.11	5.90	97.34	0.00	0.00	0.00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74	1.74	0.00	0.00	1.74	0.00	0.00	0.00	0.00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	1.74	0.00	0.00	1.74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2.82	85.48	70.15	11.11	4.16	97.34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5.48	85.48	70.15	11.11	4.16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34	0.00	0.00	0.00	0.00	97.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9.69	49.69	0.00	0.09	49.6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69	49.69	0.00	0.09	49.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9.69	49.69	0.00	0.09	49.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6	37.16	0.00	0.00	37.1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6	37.16	0.00	0.00	37.1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3	15.93	0.00	0.00	15.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23	21.23	0.00	0.00	21.23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61	0.00	0.00	0.00	0.00	15.61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5.61	0.00	0.00	0.00	0.00	15.61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5.61	0.00	0.00	0.00	0.00	15.6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2+6+7+8+9) 栏； 2 栏 $\geq$  (3+4+5) 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数			2013 年度决算比 2012 年度决算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250.48	163.70	86.78	274.41	174.07	100.34	23.93	9.55	10.37	6.33	13.56	15.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59.38	79.45	79.93	184.56	87.22	97.34	25.18	15.80	7.77	9.78	17.41	21.78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64	1.64		1.74	1.74	0.00	0.10	6.10	0.10	6.10	0.00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4	1.64		1.74	1.74	0.00	0.10	6.10	0.10	6.1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7.74	77.81	79.93	182.82	85.48	97.34	25.08	15.90	7.67	9.86	17.41	21.78
2012901			行政运行	77.81	77.81	0.00	85.48	85.48	0.00	7.67	9.86	7.67	9.86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93	0.00	79.93	97.34	0.00	97.34	17.41	21.78	0.00		17.41	21.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7.24	47.24	0.00	49.69	49.69	0.00	2.45	5.19	2.45	5.1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24	47.24	0.00	49.69	49.69	0.00	2.45	5.19	2.45	5.19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退 休	47.24	47.24	0.00	49.69	49.69	0.00	2.45	5.19	2.45	5.1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1	37.01		37.16	37.16	0.00	0.15	0.41	0.15	0.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01	37.01		37.16	37.16	0.00	0.15	0.41	0.15	0.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4	15.84	0.00	15.93	15.93	0.00	0.09	0.57	0.09	0.5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17	21.17		21.23	21.23	0.00	0.06	0.28	0.06	0.28	0.00	
229	其他支出	6.85	0.00	6.85	3.00	0.00	3.00	-3.85	-56.20	0.00		-3.85	-56.20
22999	其他支出	6.85	0.00	6.85	3.00	0.00	3.00	-3.85	-56.20	0.00		-3.85	-56.20
2299901	其他支出	6.85	0.00	6.85	3.00	0.00	3.00	-3.85	-56.20	0.00		-3.85	-5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2+3）栏；4 栏=（5+6）栏；7 栏=（4-1）栏；9 栏=（5-2）栏；11 栏=（6-3）栏。

###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 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 户	未缴财政专 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60.06	60.06	60.06	0.00	0.00	0.00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60.06	60.06	60.06	0.00	0.00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 = (2+5) 栏各行；2 栏各行 = (3+4) 栏各行；5 栏各行 = (6+7) 栏各行；各栏合计 = (2+3+...+8) 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18.42	113.51	4.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92.13	87.22	4.91
20112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1.74	1.74	0.00
20112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4	1.74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90.39	85.48	4.91
2012901			行政运行	85.48	85.48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1	0.00	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9	26.2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9	26.2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3	15.9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36	10.3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 栏。

表八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越秀区妇女联合会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5.83	9.70	3.43	0.00	3.42	2.85	6.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15.83	9.70	3.43	0.00	3.42	2.85	6.1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83	9.70	3.43	0.00	3.42	2.85	6.13
2012901			行政运行	3.16	3.16	0.00	0.00	3.16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7	6.54	3.43	0.00	0.26	2.85	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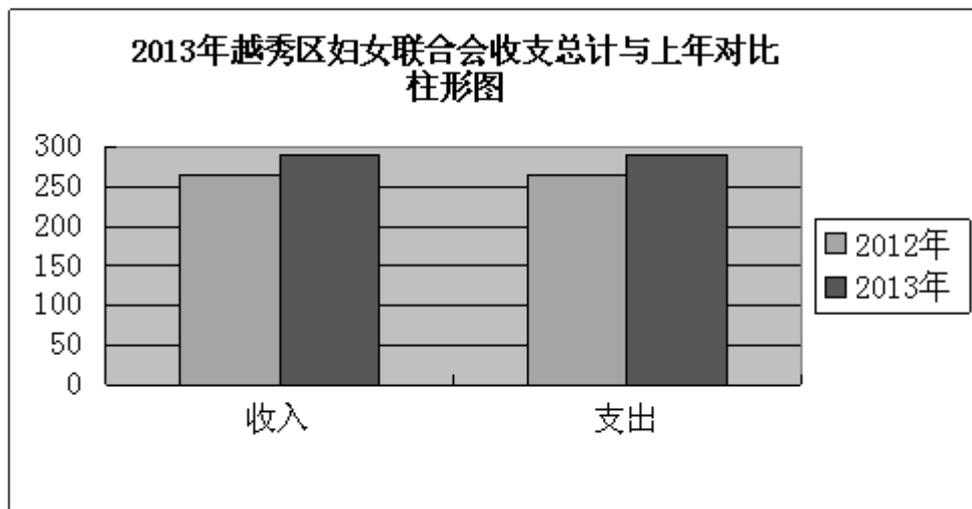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栏；2 栏=（3+4+5+6）栏。

### 第三部分 201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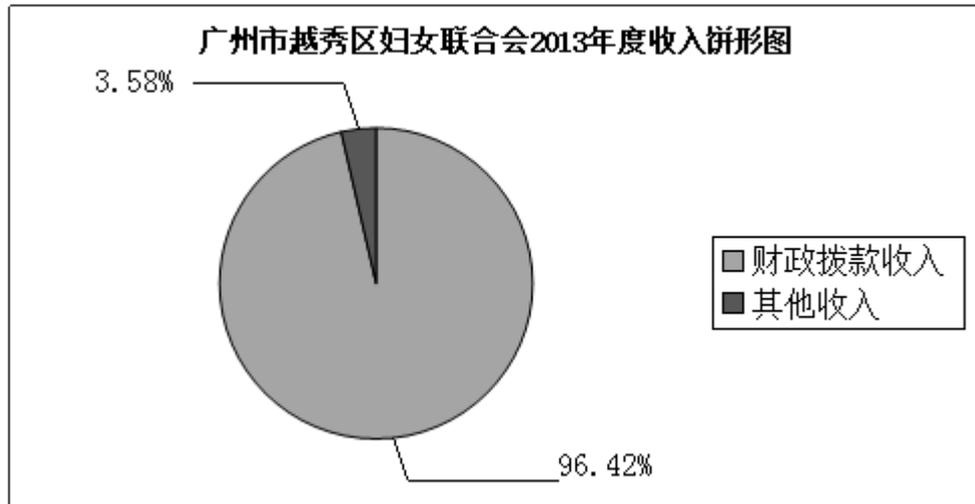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290.19万元，支出总计290.19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6.19万元，增长9.92%。主要原因：新增换届项目支出、劳务费支出等。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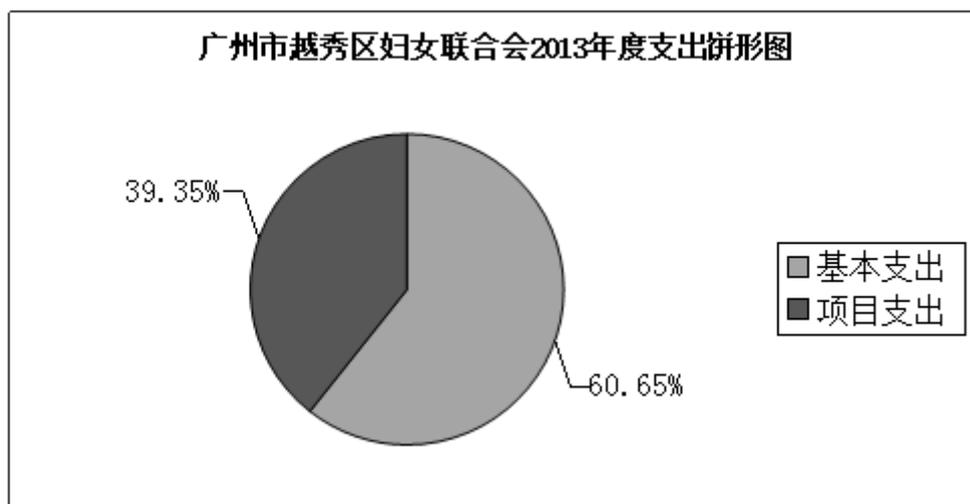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284.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4.4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6.42%；**其他收入**10.20万元，占3.5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287.02万元，具体如下：**基本支出**174.0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0.6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0.15万元，用于6个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商品和服务支出11.20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2.66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112.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9.35%。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4.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61%。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93万元，增长9.55%。主要原因：新增换届项目支出、劳务费支出等。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184.56万元，占67.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49.69万元，占18.11%；住房保障支出（类）37.16万元，占13.54%；其他支出（类）3.00万元，占1.09%。

##### （二）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7%，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5.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5%，主要用于本单位日常办公经费、在职人员工资、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等，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9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4%，主要用于开展宣传男女平等思想，优化妇女儿童生存环境，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帮扶贫困妇女儿童，开展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做好区妇儿工委日常工作等专项工作。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原计划改造饭堂和办公场地维护未启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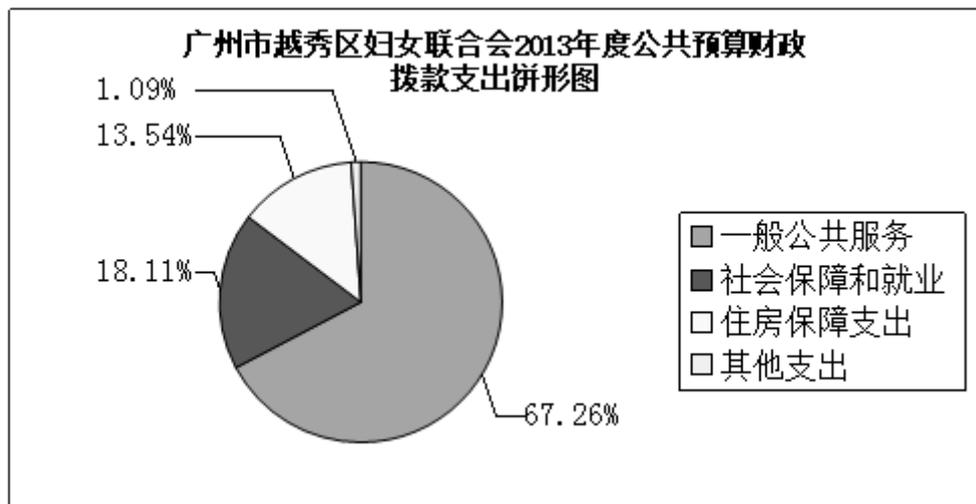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49.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9%，主要用于支付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8%，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61%，主要用于发放住房货币补

贴、住房物业和维修金，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3万元，主要用于春节走访慰问困难妇女群众。



## 五、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60.06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60.06万元，占100%。纳入预算管理60.06万元。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118.42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43.15%。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越秀区妇女联合会共 1 个单位、6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1 万元，下降 26.5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3.4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5.36%，比上年减少 4.97 万元，下降 59.1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意识增强，厉行节约。

2013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派遣 2 人参加由广州市妇联组织的赴台促进妇女儿童福利工作交流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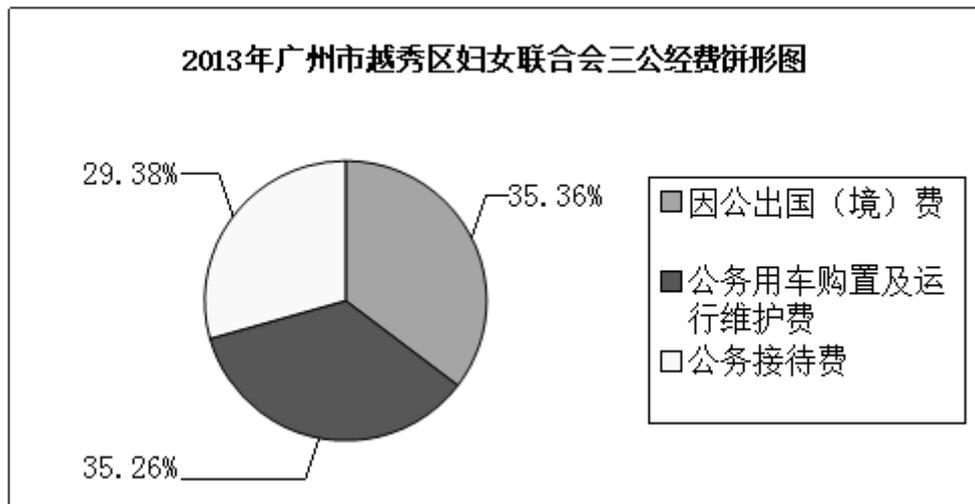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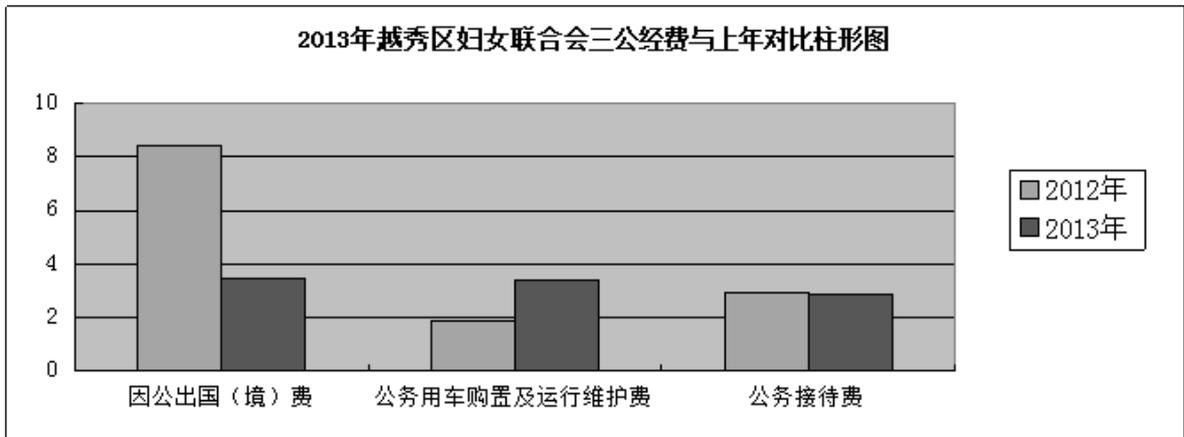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4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5.26%，比上年增加 1.53 万元，增长 80.95%。增长的

主要原因是：2012年车辆燃油费由基本户垫支未及时归垫，在2013年列支。

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2万元。本部门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属一般公务用车。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3.42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开展信宜扶贫等工作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2.85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29.38%，比上年减少0.07万元，下降2.4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意识增强，厉行节约。

开支内容包括：全年共接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主要用于来宾用餐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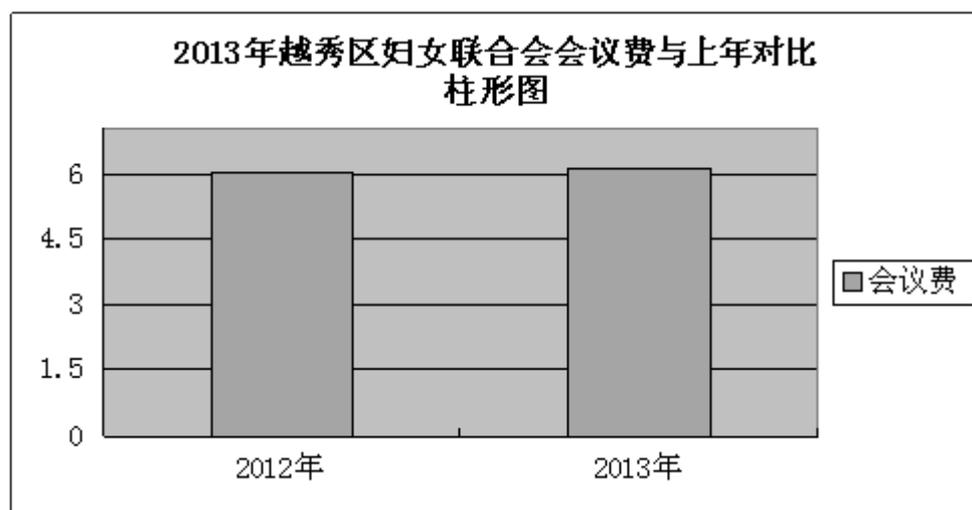


**(四) 会议费决算 6.13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主要有：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名称	参会人数	会期	支出金额
1	越秀区妇联十二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	100 人	半天	0.56
2	越秀区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263 人	1 天	3.99
3	越秀区自强不息优秀妇女“三八”妇女节座谈会	170 人	半天	0.38
4	越秀区妇儿工委工作会议	62 人	半天	0.86



##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在越秀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妇联的关心指导下，越秀区妇联紧紧围绕越秀区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和广州妇女十二大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扎实做好联系和服务妇女儿童的工作，着重营造有利于妇女儿童发展的环境，团结引领各级妇联组织和全区妇女为建设幸福越秀作出了积极贡献。

### 一、抓培训，履实职，推动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实施

**（一）开展新规划工作培训，做好年度监测评估工作。**2013 年是我区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颁布实施的开启之年。针对新一轮规划提出的新指标、新任务，区妇儿工委办及时组织成员单位认真开展学习培训，并牵头制定《越秀区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 年）目标责任分解书》和《越秀区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 年）目标责任分解书》，使每一个指标、每一项措施都有明确的责任部门，扎实地推进规划实施。

**（二）实施规划提标工程，推行母婴安康计划。**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卫生事业发展的核心指标。我区医疗资源丰富，医疗技术力量雄厚，随着分娩量的逐年上升，外来人口的增加，妊娠合并内外科疾病发病率也不断升高。为此，我区制定《越秀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提标工程方案》、《越秀区关于控制和降低孕产妇、婴儿死亡率工作的意见》、《越秀区母婴安康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对出生缺陷发生率、低出生体重发生率、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等4项指标实施“提标工程”。

“提标工程”通过规划先行，多措并举，攻克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中涉及母婴安康的重点、难点指标。

**（三）推动区级儿童公园选址建设。**建设区级儿童公园是市委、市政府的民生工程，也是市妇联和区政府重点督办的工作项目。按照区委、区政府的部署，区妇联作为区级儿童公园建设工作成员单位，与区园林绿化局、区规划局、区教育局、区体育发展中心等单位积极参与区级儿童选址建设工作，出台《越秀区儿童公园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对一德路原儿童公园进行升级改造和重新规划功能布局。区妇联面向家庭征求儿童公园建设意见，组织幼儿园、中小学师生、家长儿童、“羊城小市长”等代表参与广州市“大小市长畅谈我心中的儿童公园”、“儿童公园建设意见征求会”等活动，广泛听取少年儿童的心声，使新儿童公园建设更加突出文化、科普主题，力求建成让儿童满意的活动场所。

## **二、重民生，促发展，关爱困境妇女儿童**

**（一）慰问困难家庭。**积极开展“扶困助学”行动，坚持做好节日慰问、重症儿童救治、困难女高中生学费报销、春雨助学、单亲特困家庭助学、一对一爱心助养、“爱慕希望女孩”等项目。一年来，共发放各类助学金、困难资助 20.6 万元，让困难群体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二）开展“六一”庆祝活动。**“六一”期间，区妇联与区妇儿工委有关单位联合举办越秀区少年儿童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大会。同时，区妇联贴近儿童家庭需求，开展形式多样、生动活泼的主题实践活动，如：开展“做一个有道德的人”、“童心

向党”歌咏活动、“学习雷锋、做美德少年”签名寄语活动等，把“我的梦 中国梦”学习教育贯穿到“六一”儿童节各项活动中，引导广大儿童树立远大理想，从小立志为实现“中国梦”而奋斗。

**（三）举办妇女再就业服务集市。**为做好妇女就业和再就业服务工作，在东山署前广场举办了“越秀区巾帼志愿学雷锋活动暨妇女再就业招聘服务集市”。现场 40 家企业为我区失业妇女、外来务工人员、应届大学生等提供技能培训、就业岗位招聘、家政服务，把就业岗位和家政服务送到家门口。

**（四）为特殊儿童群体办好事。**区妇联与区文广新局联合开展“讲文明作志愿服务表率 学雷锋争做美德少年”——越秀区家庭教育讲座暨关爱留守流动儿童活动。活动通过诵读新三字经、分享孝老爱亲小故事、讲授交通安全知识、广府文化知识问答等形式，动员青少年从身边小事做起，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做谦恭有礼的广州人。活动当天还为 200 名留守、流动儿童赠送免费爱心电子阅读卡和玩具、书籍大礼包，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关爱流动儿童、留守儿童的社会氛围。

**（五）救治重症特困儿童。**我区大东街一户困难家庭三岁的儿子患有双耳先天性耳闭锁，如不及时进行耳部手术，将失去学习语言的最佳时机，也将面临终身致残。患儿的父母都是聋哑残疾人，十多万元的手术费对该家庭而言是沉重的负担。区妇联获知情况后，及时启动重症儿童治疗救助金审批程序，成功为患儿申请了救助金 6 万元。同时，积极争取区残联、区慈善会的支持，

为患儿筹集了8万元手术费。手术后，该患儿正在有步骤地进行言语康复学习，避免了因聋致哑。

**（六）实施慈善关爱助学行动。**六一前，区妇联与区慈善会在市青年文化宫联合举办“爱圆学子读书梦——越秀区慈善助学金发放仪式暨庆‘六一’”活动，并为50户困难家庭孩子派发价值3.5万元的助学金和文具、书籍大礼包，鼓励困难家庭孩子刻苦学习，坚持求学之路。

**（七）关爱失独母亲家庭。**区妇联开展了我区失独母亲摸排行动，并为288户失独母亲家庭制定“关爱失独母亲玫瑰计划”，加强对失独母亲的关怀救助工作。同时，依托黄花岗街、梅花村街家庭综合服务中心，首创建立了“失独母亲玫瑰服务站”，通过链接各种社会服务资源，建立失独母亲关爱互助支持网络，组建“社工+专业项目咨询师+义工”的工作队伍，为失独母亲提供政策宣讲、入户探访、个案咨询辅导、团体小组治疗等服务，为失独母亲打造一个知心、暖心的工作驿站。

### **三、重宣传，创品牌，实施文明家庭传承行动**

**（一）实施禁毒宣传行动，建设“无毒家庭”。**6月26日是第26个“国际禁毒日”。区妇联作为区禁毒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积极参与越秀区禁毒工作委员会在人民公园广场组织的“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接受群众咨询、开展禁毒知识竞赛等活动，增强人们对毒品危害的认识，选送了小品《让家庭远离毒品》参与宣传演出，形象生动地展现人民群众对毒品的

抗争。7月，组织了300多名妇女到市禁毒教育馆参观，使更多的家庭进一步认识到毒品的危害，并积极参与到禁毒斗争之中。

**（二）实施文明家庭环保行动，建设“低碳家庭”。**为倡导文明健康和绿色环保低碳的生活方式，区妇联组织了文明家庭、巾帼志愿者家庭代表参观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大田山生态循环园。同时组织巾帼志愿者、文明家庭代表参与市妇联组织的“分类我志愿，文明伴我行”——家庭垃圾分类千人培训计划，引导广大妇女做自觉参与绿色环保生活的好市民。我区巾帼志愿者垃圾分类宣传队在参加市“师奶会分类，垃圾变宝贝”家庭垃圾分类擂台赛中荣获三等奖。

**（三）实施平安家庭创建行动，建设“平安家庭”。**根据区平安创建的工作部署，区妇联作为平安家庭创建工作的牵头单位，制定了《越秀区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并成立了“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协调小组”，进一步明确创建工作的目标、措施和工作步骤。区妇联以开展家庭法律宣传教育为重点，以打造幸福和谐家庭为主题，开展了“家庭护卫行动”、“防治艾滋病知识专题讲座”、“反家庭暴力问卷调查”、“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专题培训班”等平安家庭创建宣传活动，全面激活家庭平安细胞。

**（四）实施“爱心组合”行动，助力“志愿服务之区”建设。**区妇联和广州医科大学联合组织的“爱心组合”志愿服务队16年来坚持不懈地为我区单亲、特困、残疾的儿童提供无偿的学业帮扶、心理辅导、助学资助服务。2013年“爱心组合”志愿服务队开展“越秀区困难家庭孩子‘爱我广州’广府文化一日游暨

亲子电影专场活动”，关怀单亲困难家庭。区妇联志愿服务支队在英雄广场举行了妇女权益有奖知识问答、女职工权益保护和家庭教育咨询活动，并定期开展困难党员、群众“双结对”活动，与困难群众交朋友，落实帮扶措施。

#### **（五）实施巾帼岗位建功行动，选树一批优秀巾帼文明岗。**

区妇联历来重视巾帼文明岗创建工作，着力推动巾帼文明岗各项创新活动的开展，引导妇女在推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中立足岗位、建功立业。2013年，一批优秀的岗位获得全国、省、市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其中越秀区图书馆荣获全国巾帼文明岗称号；市公安局越秀区分局人口管理大队户政岗、第三中学英语科、区城市管理局养护所东濠涌越秀北班荣获广东省巾帼文明岗称号；正骨医院急诊科护理组荣获广州市巾帼文明岗示范岗称号，华侨外国语学校教导处等69个单位荣获广州市巾帼文明岗称号。

**（六）以“三八”妇女节为契机，团结凝聚各界妇女。**我们坚持把“三八”妇女节作为团结、凝聚、引导、服务各界妇女的一个重要契机，将纪念活动与为妇女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解难事结合起来。我们以“同一天空、共创幸福”为主题，开展了一系列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妇女的纪念活动：一是开展“越秀区自强不息优秀妇女”评选活动；二是召开越秀区自强不息优秀妇女“三八”妇女节座谈会；三是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先锋行动；四是开展“广州范本·文明家庭”垃圾分类一日游活动；五是举办困难妇女庆“三八”电影专场慰问活动；六是为环卫女工

提供免费妇科检查。通过这些活动，使我区普普通通的妇女群众，在这个属于自己的温馨节日里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鼓励。

#### **四、重维权、构和谐，保障妇女儿童权益**

**（一）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开展“三八维权宣传周”活动。**区妇联配合市妇联在英雄广场举办了“维护妇女权益 共建幸福广州”——“三八”维权宣传周活动。以禁毒宣传日、学雷锋志愿者活动日、再就业服务集市、爱孩子家教咨询日等向广大妇女、家庭宣传《婚姻家庭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禁毒法》等知识，使广大妇女懂法、用法，从而自觉护法。

**（二）切实做好维权接访工作，维护妇女合法权益。**2013年区妇联共受理来电、来信、来访165件，信访件办结率为100%，确保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积极协调越秀区法院、番禺区妇联、学校、街道和社会组织等单位，成功处理2宗新闻媒体和社会关注的家庭暴力事件，及时制止家庭暴力发生，消除社会影响，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三）开展“广州妈妈”爱心互助计划，救助“四癌”妇女。**区妇联发动我区144个妇委会、女职委、街道妇联参加“广州妈妈”互助计划，参加互助计划妇女人数近2.7万人。互助计划启动至今，共为25名不幸罹患恶性肿瘤的妇女发放补助金25万元，为我区妇女构筑起一道安康保险屏障，搭建起一个互爱、互帮、互助的爱心平台。

#### **五、筑网络、广服务，促进家庭教育工作上新台阶**

**（一）选树市示范家长学校。**根据市文明办、市妇联、市

教育局、市关工委等单位关于 2013 年选树 30 所示范家长学校工作的安排，9 月，市专家组、督导组到我区开展查验市示范家长学校工作情况。经市专家查验考评，东风西路小学、瑶台小学、黄花岗社区家长学校被评为 2013 年市示范家长学校。东风西路小学更被评为市示范家长学校标兵单位。

**（二）圆满完成第九届羊城“小市长”评选活动。**4-6 月，区妇联与区教育局以“从小不浪费”为主题，开展第九届羊城“小市长”评选系列活动。本次比赛发动面广，参与度高，全区 56 所小学、25 所中学参加了海选，参与学生近 4 万人。活动创新引入 100 名学生评委团参与评选，并首次开展了学龄前儿童“未来星”评选，延伸、拓展了“小市长”评选活动的内容。经过激烈角逐，我区中星小学、东风东路小学、东风西路小学的三名选手成功包揽了广州市第九届羊城“小市长”冠、亚、季的好成绩，充分展现了“教育强区”的综合实力。

**（三）加强家庭教育工作，开展女童安全防护教育。**继续推进家长学校建设、儿童友好社区创建等工作，依托社区家长学校、妇女之家，针对女童及家长开展性安全教育与宣传系列行动。通过派发《宝贝，别害怕》——女童防护手册，举办安全知识讲座、开展性安全教育进校园和进社区等活动，提升女童自我保护意识，预防儿童性侵犯事件发生，切实保障儿童人身权益。

## **六、抓基层，打基础，强化妇联组织自身建设**

**（一）推动解决基层妇联工作经费问题。**我们积极配合市妇联针对全市基层妇联工作经费问题开展的调研活动，并及时向区

委、区政府报告，推动落实我区基层妇联工作经费，从而解决了我区基层妇联工作经费紧缺的问题。

**（二）积极推进社区妇女之家建设。**为更好地发挥社区妇女之家在参与社区建设和社会服务管理中的作用，我们在全区所有社区实现妇女之家挂牌全覆盖的基础上，通过创建妇女之家示范点，着重强化“家”的功能建设，积极开展“服务进社区、文化进社区、关爱进社区、平安进社区”等特色品牌活动，以全面提升我区社区妇女之家的整体形象和工作水平，把妇女之家打造成为政策阵地、知识课堂、服务窗口、爱心驿站。经过打造，梅花村街共和西社区被评为广东省首批社区妇女之家优秀示范点。

**（三）选举产生区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2013年12月区妇联领导班子任期届满，须进行换届。10月中旬，区妇联成立了区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在区委的领导和市妇联的指导下，齐心协力，同心同德，在短短的2个多月时间内，完成了大会各项筹备工作。12月26日越秀区妇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在区机关大楼三楼礼堂召开，263名妇女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听取审议了越秀区妇联第十二届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顺利选举产生了越秀区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